

二-16-3

高雄市 113 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
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國民教育地方輔導團地方輔導群分團
第二學期【分區諮詢】
實施計畫

一、依據

- (一) 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
- (二) 教育部補助辦理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作業要點。
- (三) 高雄市 113 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 (四) 高雄市 113 學年度國民教育地方輔導團整體團務計畫。

二、目的

- (一) 藉由對談、課程研討或實作等形式，提供有效的教學、評量設計與班級經營策略，協助初任教師之教學力與專業知能。
- (二) 強化初任教師親師溝通、正向管教等知能，協助提升初任教師的班級經營能力。
- (三) 蒐集學校與教師實際面臨的問題與困難，共謀解決策略。

三、辦理單位

- (一) 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 主辦單位：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 (三) 承辦單位：高雄市國民教育地方輔導團地方輔導群分團、
高雄市立梓官國民中學

四、參加對象

本市所屬高中(職)、國中、國小及幼兒園初任三年(111、112、113 學年)內之正式教師和代理代課教師。

五、實施方式

本案採分區辦理，各場次內容相同，請初任教師參與所屬學校行政區域場次。辦理方式如下：

研習時間	地點	參加學校	課程代碼	報名時間
114 年 1 月 22 日 (星期三) 上午 9:30~11:30	高雄市路竹區 蔡文國小 3 樓視聽教室	大崗山區學校(岡山區、橋頭區、燕巢區、田寮區、阿蓮區、路竹區、湖內區、茄萣區、永安區、彌陀區、梓官區)	4771920	114/1/1 至 114/1/10
114 年 2 月 26 日 (星期三) 下午 2:00~4:00	高雄市旗山區 旗尾國小 教學大樓 3 樓多功能教室	大旗山區學校(旗山區、美濃區、六龜區、杉林區、內門區、甲仙區、茂林區、桃源區、那瑪夏區)	4771930	114/2/1 至 114/2/10

六、活動流程

時間 (114 年 1 月 22 日)	時間 (114 年 2 月 26 日)	活動內容	講座/ 工作團隊
9:15~9:30	13:50~14:00	報到	國民教育地方輔導團 地方輔導群分團
9:30~9:50	14:00~14:20	長官致詞、業務說明	
9:50~10:50	14:20~15:20	主題宣導、分組討論、發表提問 1.班級經營 2.課程教學 3.行政處理 4.親師溝通	
10:50~11:30	15:20~16:00	綜合座談、填寫回饋單	
11:30	16:00	賦 歸	

七、研習注意事項

- (一) 依據中小學初任教師導入輔導方案地方層級工作手冊，規定初任教師於任職前 3 年須參加 5 場次回流座談會。
- (二) 請依報名時間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線上報名。
- (三) 如遇天候不佳則依人事行政局公告辦理，如課程調整將於「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及國民教育地方輔導團網站公告。
- (四) 因研習場地車位有限，請參加研習教師盡量搭乘大眾交通工具前往。為響應環保，請自備杯具。
- (五) 如有任何疑問，可洽詢「高雄市國民教育地方輔導團地方輔導群分團」專任輔導員李老師、熊老師，(07) 3590116 分機 264。

八、差假

- (一) 研習人員：參與研習之教師，請所屬學校惠予公假（課務自理）登記。
- (二) 輔導團員：諮詢服務期間高雄市國民教育地方輔導團地方輔導群分團工作人員核予公(差)假登記，差旅費由本市國民教育地方輔導團相關經費項下支應。
- (三) 到校(分區)諮詢聘任講座核予當天半日公假登記。
- (四) 教師依實際參加研習之情形，核發本課程研習時數，報名參加研習之人員，應於研習時如期簽到退，如有重大原因，未能如期參加研習者，請於研習前電話告知承辦人予以取消。

九、預期成效：

- (一) 推廣本市國民教育地方輔導團研發之教材資源，提升初任教師素養導向教學力。
- (二) 與資深教師交流分享，精進初任教師建構良好的親師生關係。
- (三) 彙集現場教師之建議，提供教育當局施政參考。